

世界华文散文精品



《余光中卷》岂不像我的一张名片，
正好向我久仰的华南首府致意，与
木棉树下千万的读者握手。

——余光中

余光中卷

世界华文散文精品

(台湾)

余光中卷

广州出版社

粤新登字 16 号

责任编辑 周武豪

责任技编 老嘉琪

封面设计 王惠敏

世界华文散文精品·余光中卷

余光中 著

广州出版社 出版

(广州市东风中路 503 号 7 楼)

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省公安司法管理干部学院印刷厂印刷

(广州市滨江东路 500 号)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7.25 印张 120 千字

1996 年 11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

印数 5001—10000 册

ISBN7—80592—538—0/I·169

定价:13.60 元

编者短语

● 华文美丽的形体和丰富的内蕴，自有其古老非凡的魅力。

电脑的使用使它成为世界文化的精灵，四处飞翔。

散文是它强劲的翅膀。

● 华文散文大家们的作品已经构成人类文化星系中灿烂的星河。

每一位都是一个迷人的星座。

● 本丛书由青年学者和著名专家组成严格的编选队伍。

本着人类进步自由的精神，将陆续推出大家们的力作。

目 录

- 1 自序
- 3 塔
- 12 唛呵西部
- 29 登楼赋
- 37 阿拉伯的劳伦斯
- 44 丹佛城
——新西域的阳关
- 56 蝗族的盛宴
- 59 借钱的境界
- 63 朋友四型
- 66 沙田山居
- 71 花鸟
- 78 高速的联想
- 86 催魂铃
- 94 秦琼卖马
- 100 我的四个假想敌
- 108 你的耳朵特别名贵？
- 112 假如我有九条命
- 117 凭一张地图
- 121 驶过西欧

目 录

- 125 娓娓与喋喋
129 德国之声
143 海缘
158 龙坑有雨
165 梵天午梦
——泰国记游之一
179 梵高的向日葵
186 红与黑
——巴塞罗那看斗牛
199 桥跨黄金城
一．长桥古堡
二．查理大桥
三．黄金巷
四．犹太区
五．卡夫卡
六．遭窃记
七．缘短情长

自序

余光中

收入这卷文集里的作品，有不满三页的短制，也有将近万言的长文，论篇幅，约为我散文产量的六分之一；论时序，则少作写于 60 年代，近作晚在 90 年代；论风格，则感性多于知性；论文体，则记游记趣，叙事兼且抒情；我的生命之树在这块横剖面上可以认出历历的年轮。

我这一生，写了不少诗、散文、评论。文类虽有不同，贯串其中的精神则一，那就是：对中国之爱，对中文之认真。悠久而美丽的中文，粟雨鬼哭的典礼之后，远从诗经的源头，历经李杜韩柳与欧苏，现在传到了我们手头。重任当前，勉力接棒，是我们的天职，无能传薪，是我们的罪过。

在这种精神的贯串之下，各式文体一向纵容我自由进出，让我以诗为文，以文作论。把散文写得带一点诗意，把评论写得像一篇文章，带一点感性的知性文章，我认为，如此的混血种对文体的优生学未必无

益。所以我的诗不全在诗里，因为有一部分在我的散文里；而我的散文呢，也不全在散文里，因为有一部分在我的评论里。读了我的散文，所以，也就等于读了我的一点诗；一点评论了。

广州出版社近拟印行《世界华文散文精品》丛书，并将我的散文辑为一卷，纳入其中。拙作能在广州面世，令我高兴。我的散文是否精品虽不敢说，但其为华文，为华夏之子汉魂唐魄锻炼而成的中文，则我可以肯定。

我祖籍闽南，生于南京，长于江南，抗战的岁月度于四川，而在大陆读书的大学，先日金陵，后日厦门。我是南人，应为定论，但华南第一大城广州，迄今我尚缘慊一游。曾在香港的中文大学十年，香港在珠江之口，广九铁路之尽头，我竟无缘溯江而上，顺路北游，一访上游的番禺，起站的广州。然则《余光中卷》岂不像我的一张名片，正好向我久仰的华南首府致意，与木棉树下千万的读者握手。

1996年初夏于高雄

塔

一放暑假，一千八百个男孩和女孩，像一蓬金发妙鬟的蒲公英，一吹，就散了。于是这座黝青色的四层铁塔，完全属他一人所有。永远，它矗立在此，等待他每天一度的临幸，等待他攀登绝顶，阅览这不能算小的王国。日落时分，他立在塔顶，端端在寂天寞地的圆心。一时暮色葡萄，万籁在下，塔无语，王亦无语，惟钢铁的纪律贯透虚空。太阳的火球，向马利兰的地平下降。黄昏是一只薄弱的耳朵，频震于乌鸦的不谐和音。鸦声在西，在琥珀的火堆里裂开。西望是艳红的熔岩，自太阳炉中喷出，正淹没当日南军断肠之处，今日艾森豪的农庄。东望不背光，小

圆丘上，北军森严的地方，历历可数。华盛顿在南，白而直的是南下的州道。同一条公路，北驶三里，便是盖提斯堡的市区了。这一切，这一圈连环不解的王国，完全属他一人所有。

盖提斯堡啊，盖提斯堡。他的目光抚玩着小城的轮廓。来这里半年，他已经熟悉每一条街，每一座有历史的建筑。哪哪，刺入晚空的白塔尖，是路德教堂。风雨打黑的是文学院的钟楼，雉堞上栖着咕咕的野鸽。再过去，是黑阶白柱的“老宿舍”，内战时，是北军骑兵秣马的营地。再过去，再过去该是他的七瓴古屋的绿顶了，虽然他的眼力已经不逮。就在那绿顶下，他度过寥落又忙碌的半年，读书、写诗，写长长的航空信，翻译公元前的古典文学，为了那些金鬋的，褐鬋的女弟子，那些洋水仙。那些洋水仙。纳伯克夫称美国的小女孩做 *nymphet*。他班上的女孩应该是 *nymph*，他想。就在那绿得不可能的绿顶下，那些洋水仙，那些牛奶灌溉的洋水仙，像一部翻译小说的女角那样，走进去，听他朗吟缠绵的《湘夫人》，壮烈的《国殇》，笑他太咸的鱼，太淡的黑莓子酒。他为她们都取了中国名字。金发是文葩。栗发是倪娃。金中带栗的是贾翠霞。她们一来，就翻出他的牙筷，每样东西都夹一下。最富侵略性的，是文葩，搜他的冰箱，戴他的雨帽，翻他的中文字典，皱起眉毛，寻找她仅识的半打象形文字。他戏呼她们为疯水仙，为希腊太妹，为 *bacchanals*。他始终不能把她们看清楚，因为她们去得太快，晃得太厉害。因为碧睛转时，金发便跟着飘颻。她们来时，说话如吟咏，子音爽脆，母音

柔婉。她们走时，公寓里犹晃动水仙的影子。他总想教她们停下来，让他仔细阅读那些瞳中的碧色，究竟碧到什么程度。

但塔下只有碧草萋萋。晚风起处，脚下的新枫翻动绿荫。这是深邃的暑假，水仙们都已散了，有的随多毛的牧神，有的，当真回欧洲去了。翠霞要嫁南方的羊蹄人。文葩去德国读日尔曼文学。终于都散了，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散了，正如当初，莫名其妙地聚拢来一样。偌大的一片校园，只留下几声知更，只留下，走不掉而又没人坐的靠背长椅，怔怔对着花后的木兰。牧神和水仙践过的芳草，青青如故。一觉醒来，怎么小城骤然老了三十五岁？第一次，他发现，这里的居民多么龙钟，满街是警察、店员、保险商、收税吏、战场向导、面目模糊的游客。闷得发慌的下午，暑气炎炎，蟠一条火龙在林肯方场的顶空。车祸频起，救护车的警笛凄厉地宰割一条大街。

所以水仙们就这么散了。警笛代替了牧歌。羊蹄踹过的草地上，只留下一些烟蒂。临先前夕，神与兽，纷纷来叩门。“我们会惦记你的，”柯多丽说。“愿你能回来，再教我们。”倪娃拿走他的底片。一下午，羊蹄不断踢他的公寓。虬髯如盗的霍豪华，金发童颜的贝伯纳，邀他去十英里外，方丈城的一家德国餐馆，叫 Hofbrauhaus 的，去大嚼德国熏肉和香肠，豪饮荷兰啤酒。熏肉和香肠他并不特别喜欢，但饮起啤酒来，他不醉不止。笨重而有柄的史泰因大陶杯，满得欲溢的醇醪，浮面酵起一层滢滢的白沫，一口芳冽，顿时有一股豪气，自胃中冲起，饮者欲哭欲笑，

欲拔剑击案而歌。唱机上回旋着德意志的梦，舒伯特的梦，舒曼的梦。绞人肚肠的一段小提琴，令他想起以前同听的那人，那人慵懒的鼻音。他非常想家。他尖锐地感到，离家已经很久，很远了。公寓里的那张双人床，那未经女性的柔软和浑圆祝福过的，荒凉如不毛的沙漠。那夜他是醉了。昏黄的新月下，他开车回去，险险撞在一株老榆树上。

第二天，他起得很迟。坐在参天的老橡荫下，任南风拂动鬓发，宿醒中，听了一下琐琐屑屑细细碎碎申申诉说的鸟声。声在茂叶深处渗出漱出。他从来没有听过那样好听的鸣禽，也从未像那天那么想家。他说不出是知更还是画眉。鸣者自鸣。聆者欢喜赞叹地聆听。他坐在重重叠叠浓浓浅浅的绿思绿想中。他相信自己的发上淌得下沁凉的绿液。城春。城夏。草木何深深。泰山耸着。黄河流着。而国已破碎，破碎，如一件落地的瓷器。东方已有太多的伤心，又何必黯然，为几个希腊太妹？他想起，好久，好久没接触东方的温婉了。隐身的歌者仍在歌着。他幻想，自己在抚弄一只手，白得可以采莲的一只手。而且吟一首念奴娇，向一只娇小的耳朵，乌发下的耳朵。隐身的歌者仍在歌着。

第三天，停车场上空落落的，全部走光了。园是废园。城是死城。他缓缓走下无人的林荫道，感到空前的疲倦。只有他不能离开，七月间，他将走得更远。他将北上纽约，循传说中惧内猎人的足迹，越过凯茨基山，向空阔的加拿大。但在那之前，他必须像一个白发的老兵，独守一片古战场。小城四郊的墓碑，多于铜像，铜像多于行人。至少

墓碑的那一面很热闹，自虐而自嘲地，他想道。至少夜间比昼间热闹。夜间，猫眼的月为鬼魂唱一整个通宵，连窗上的雏菊也失眠了。电影院门首的广告画，虚张声势，探手欲攫迟归的行人。只有逃不掉的邮筒，患得患失地伫立在街角。子夜后的班车，警铃叮叮，大惊小怪地踹过市中心，小城的梦魇陷得更深。为何一切都透明得可怕？这里没有任何疆界。现在覆叠着将来。他走过神学院走过蜡像馆走过郁金香泣血的方场，但大半的时间，他走在梦里走在国内走在记忆的街上。这种完整而纯粹的寂寞，是享受，还是忍受，他无法分辨。冰箱充实的时候，他往往一星期不讲一句话。信箱空洞的时候，他似乎被整个世界所遗忘，且怀疑自己的存在。立在塔顶，立在钢铁架构的空中，前无古人，后无来者，时人亦冷漠而疏远。何以西方茫茫，东方茫茫？寂寞是国，我是王，自嘲兼自慰，他想。她来后，她来后便是后，和我同御这水晶的江山。她来后，一定带她来塔顶，接受寂寞国臣民的欢呼，铜像和石碑的欢呼，接受两军铁炮冥冥的致敬，鼓角齐奏，鬼雄悲壮的军歌。她来后，一定要带她去那张公园椅上，告诉她，他如何坐在那椅上，读她的信。也要她去抚摸街角的那个信箱，那是他所有航空信的起站。她来后，一定要带她去那家德国餐馆，要她也尝尝，那种冰人肺腑的芳冽，他想。

她来后。她来后。她来后。他的生命似乎是一场永远的期待，期待一个奇迹，期待一个蜃楼变成一座俨然的大殿堂，期待是一种半清醒半疯狂的燃烧，使焦灼的灵魂幻

觉自己生活在未来。灵魂，不可能的印第安雷鸟*，不可能柔驯地伏在此时此刻的掌中，它的翅膀更喜欢过去的风，将来的云。他钦羡英雄和探险家，羡他们能高度集中地孤注一掷地生活在此时此地，在血的速度呼吸的节奏，不必，像他那样，经常病态地生活在回忆和期待。生死决斗的武士，八肢互绞的情人，与山争高的探险家，他钦羡的是这些。他更钦羡阿刺伯的劳伦斯，同一只手，能陷城，也能写诗，能测量沙漠，也能探索灵魂，征服自己，且征服敌人。

但此刻，天上地下，只剩下他一人。鸦已栖定。落日已灭亡。剩下他，孤悬于回忆和期待之间，像伽利略的钟摆，向虚无的两端逃遁，而又永远不能逸去。剩下他，血液闲着，精液闲着，泪腺汗腺闲着，愤怒的呐喊闲着。剩下他，在恐惧之后回顾恐惧，危险之前预期危险。对于他，这是过渡时期，渡船在两个岸间飘摆。这是大征伐中，一段枕剑的小小假寐。因为他的战场，他的床，他的沙漠在中国，在中国，在日落的方向，他的敌人和情人和同伴同伴。自从他选择了笔，自从他选择了自己的武器，选择了蓝色的不是红色的血液，他很久没有享受过深邃安详如一座寺院的暑假，如他现在所享受的一样。暑假是时间的奢侈品，属于看云做梦的少年。他用单筒的记忆，回顾小时候的那些暑假，当夏季懒洋洋地长着，肥硕而迟钝如一只南瓜，而他，悠闲如一只蝉。那些椰荫下的，槐荫下的，

* 雷鸟 (thunderbird)，印第安人传说中的巨鸟，两翼挟雷电风雨以俱来。美国一种高级轿车，以此命名。

黄桷树荫下的暑假。读童话，读神话，读天方夜谭的暑假。那时，母亲可靠如一株树，他是树上惟一的果子。那时，他有许多“重要”的同学，上课同桌，睡觉同床，记过时，同一张布告，诅咒时，以彼此的母亲为对象。那些暑假呢？那些母亲呢？那些重要的伙伴呢？

至少他的母亲已经死了，好客的伯母死了，在另一座塔下。那里，时间毫无意义地流着，空间寄托在宗教的租界。是处梵呗如呓，香火在神龛里伸着懒腰。他来自塔的国度。古老的上国已经陆沉，只留下那些塔，兀自顽强地自尊地零零落落地立着，像一个英雄部落的遗族。第二次大战后，他和母亲乘汽船，顺长江东下。舫泊安庆。母与子同登佛寺的高塔*，俯瞰江面的密墙和城中的万户灰甍。塔高风烈。迷蒙的空间晕眩的空间在脚下，令他感觉塔尖晃动如巨桅，而他是一只鹰，一展翅一切云都得让路。十九岁的男孩，厌倦古国的破落与苍老。外国地理是他最喜欢的一门课。暑假的下午，半亩的黄桷树荫下，他会对着诱人的地图出神，怔怔望不厌意大利在地中海濯足，多龙的北欧欲噬丹麦，望不厌象牙海岸，尼罗河口，江湖满地的加拿大，岛屿满海的澳洲。从一本日历上，他看到一张风景照片，一列火车，盘旋而上庞伟的落矶山，袅袅的黑烟曳在空中。他幻想自己坐在这车上，向芝加哥，向纽约，一路阅览雪峰和连嶂。去异国。去异国。去遥远的异国，永远离开平凡的中国。

* 事隔廿年，已忘塔名。倘有多情的读者见示，当于印书时注明。

安庆到盖提斯堡，两座塔隔了二十年。立在这座钢筋的瞭望塔上，立在二十年的这一边，他抚摸二十年前的自己，自己的头发，自己的幼稚，带着同情与责备。世界上最可爱最神秘最伟大的土地，是中国。踏不到的泥土是最香的泥土。远望岂能当归，岂能当归？就如此刻，山外是平原，平原之外是青山是青山。俄亥俄之外是印第安纳之外是爱奥华是内布拉斯卡是内瓦达，乌鸦之西仍是乌鸦是归巢的乌鸦。惟他的归途是无涯是无涯是无涯。半世纪来，多少异乡人曾如此眺望？胡适之曾如此眺望。闻一多如此眺望。梁实秋如此眺望。五四以来，多少留学生曾如此眺望？珊瑚色渐渐吸入加稠的怅惘，西南仍有一派依恋的余光。盖提斯堡的方向，灯火零零落落地亮起。值得怀念的小城啊，他想，百年前的战场，百年后的公园，盖提氏之堡，林肯的自由的殿堂。一列火车正迤迤迤迤驶过市中心。当日林肯便乘这种火车，来这里向阵亡将士致敬，且发表那篇演说。他预感得到，将来有人会怀念这里，在中国，怀念这一段水仙的日子，寂寞又自由的日子，在另一个战场，另一种战争之中。这次回去，他将再度加入他的同伴，他将投身历史滔滔的浊流，泳向漩涡啊大漩涡的中心。因为那也是一种内战。文化的内战，精神的内战，我与自己的决斗，为了攻打中国人偏见的巴斯底狱，解放孔子后裔的想象力和创造的生命。也许他成功。也许他失败。但未来的历史将因之改向。

但在回去之前，他必须独自保持清醒的燃烧。就如那边的北极星，冷静地亮着，不失自己的方向，且为其他的

光，守住一个定点。夜色部署得很快，顷刻间，恫吓已呈多面，从鼠灰到黝青到墨黑。但黑暗只有加强星的光芒。星的阵图部署得更快，在夜之上，在万籁之上之上，各种姓名的光，从殉道的红到先知的皎白透青，一一宣布自己的方位。他仰面向北，发现大熊和小熊开阔而灿明，如一面光之大纛，永不下半旗，那角度，比国内所见的高出许多。抓住冻手的栏杆，他感到金属上升的意志和不可动摇的力量。他感到，钢铁的生命，从他的掌心、脚心上升，如忠于温度的水银，逆流而且上升，达于他的四肢，他的心脏。在一个疯狂的豁然的一刻，他幻觉自己与塔合为一体，立足在坚实的地面，探首于未知的空间，似欲窃听星的谜语，宇宙大脑微妙的运行。一刹间，他欲引吭长啸。但塔的沉默震慑住他。挺直的脊椎，纵横的筋骨，回旋梯的螺形肠，挣扎时振起一种有秩序的超音乐。寂寞啊寂寞是一座透明的堡，冷冷地高，可以俯览一切，但离一切都那么遥远。鸟与风，太阳与霓虹，都从他架空的胸肋间飞逝，留下他，留下塔，留下塔和他，在超人的高纬气候里，留下一座骄傲的水晶牢，一座形而上的玻璃建筑，任他自囚，自毁，自拯，或自卫。

1965 年